



就福利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  
長期護理政策聯合小組委員會於 2014 年 3 月 24 日會議  
提交有關  
《就藥物及醫療／康復用具提供的財政援助》意見書

嚴重弱智人士家長協會(下稱「家長會」)為一非牟利家長自助組織，旨在爭取嚴重弱智人士合理的權益和福利；推廣及宣傳嚴重弱智人士服務的需要。

嚴重智障人士大部份兼具多重障礙，他們所需的醫療及康復用具開支龐大，使很多家庭有沉重的經濟負擔。就算是中產家庭都感到十分吃力，因其入息超越大部份基金的申請資格，扣除必要開支後，驟然成為「貧窮中產」。

醫療及康復用具開支：

物品名稱	價錢	更換週期
助行架	\$6,000-\$40,000	3-5 年
便浴椅	\$2,000-\$9,000	3-5 年
企床	\$25,000-\$50,000	4-5 年
吊機	\$40,000-\$60,000	5-7 年
BUGGY	\$7,000-\$12,000	3-5 年
普通輪椅	\$4,000-\$8,000	3-5 年
特別輪椅	\$15,000-\$35,000	4-5 年
呼吸機	\$29,000-\$50,000	4-5 年
抽痰機	\$2,500	4-5 年
血氧監察器	\$8,500	約 8 年
餵奶機	\$8,000	約 3 年

每月恆常醫療消耗品開支：

物品名稱	每月開支
抽痰喉	\$1,000
營養奶	\$1890
奶袋	\$330
Y 型造口鈕接喉	\$110

物品名稱	每月開支
針筒及膠紙	\$14-\$20
尿片	\$720
造口鈕	\$384
清潔包	\$159

可是，在現有制度下，無論是政府或慈善機構提供予非綜援家庭的經濟援助，都未能有實質舒解貧困的效用。



## (一) 傷殘津貼

傷殘津貼的設立，是給予嚴重殘疾人士應付因殘疾而引致的特別需要，以往有高度護理需要的嚴重殘疾兒童多居留於醫院內，現已越來越多離院入讀學校及生活於社區。他們的醫療用品開支不菲，以胃造口的兒童來計算，每月最基本的費用可達\$3000多元（見上表）。現時的高額津貼已不敷應用，更遑論應付其他交通及生活需要。

因入住特殊學校宿舍，獲批高額傷津的學童，其津額需扣減一半至普通。然而，對於入住5日宿舍學生來說，每年只有最多190日在學校留宿（未扣除周五返家、身體不適及特殊原因停課的日子），然則在非入宿日子便不需要醫療消耗品嗎？

殘疾人士留醫非常普遍，動輒要一個多月不足為奇。現時領取高額傷津的兒童因住院超過30天，便要由高額降為普通金額，理由是殘疾兒童已有醫護人員照顧，在此期間享有高額傷津，即屬享有雙重福利。要知道有很多學童尤其在成長階段時多做矯正手術，就以打石膏為例，需要留院大約六星期。留院期間家人更須多付額外的醫療開支，單是入院費用一個月便是\$3000；加上家人每天奔波勞碌到醫院照顧孩子，怎會是享有雙重福利？對於有經濟緊絀的家庭來說，更是雙重打擊。

## (二) 關愛基金

基金為嚴重殘疾人士提供3類相關項目：「特別護理津貼」、「購買與輔助呼吸醫療儀器相關的醫療消耗品的特別津貼」及「租用輔助呼吸醫療儀器的特別津貼」。項目的申請資格必須符合家庭收入或及資產審查，資助金額以家庭入息中位數100%至150%作準，獲有\$1000至\$2000不等。嚴重殘障人士常用的醫療及康復用具開支所費不菲（見上表），就算中等家庭都難以應付，很多小康之家亦因殘疾致貧。

另外，由於入住宿舍，有經濟需要學童也不合資格申請其中一項「特別護理津貼」項目。但正如上段所述，他們在社區或宿舍居住時間各一半，他們的醫療用具開支不會因回家居住而減少。

## (三) 申請資格基於家庭收入準則

大部份政府/慈善基金如撒瑪利亞基金、仁濟永強全癱病人或仁濟傳心傳意基金等都以家庭收入及資產作審批資格。嚴重殘障人士與家人同住，可以得到貼心照顧是最理想的安排。然而，其兄弟姊妹的入息及資產也納入審批資格內，使大部份的嚴重殘障人士都不合資格申請。反之，若他們入住院舍，卻得到全部的經濟援助，變相地拆散家庭支援網絡，使家人陷於分離之苦。



就以上的問題，家長會建議：

- 1.) 增加一項高度護理傷殘津貼，以舒緩有高度護理需要家庭的經濟壓力。
- 2.) 於長假期期間，向住宿學童發放高額傷津，以應付他們的醫療開支。
- 3.) 入住醫院治療，豁免扣減高額傷津。
- 4.) 放寬關愛基金的特別護理津貼申請資格，讓有經濟需要的入宿學童受惠。
- 5.) 放寬入息及資產審批資格，豁免各項基金的高度護理的醫療及康復用具開支。
- 6.) 容許與家人同住的殘疾人士獨立申請經濟援助，以尊重他們個人的權利。